

#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尽责，现就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成员为沈红波（召集人）、委员王韬、肖炜麟，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马文超先生担任召集人，王韬先生及梁立先生为委员。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的议案	决议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3 日	1.《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关于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一致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4 日	1.《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2025 年度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7.《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一致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8 日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一致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1.《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安排》	一致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年10月30日	1.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职工工资总额清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安邦护卫集团2024年度下属子公司主要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核定的议案》 5. 《关于制定〈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1-6月重大事项实施情况的检查报告》 7.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第四季度工作安排》	一致通过
--------------------	-------------	---	------

### 三、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监督和评估，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专业胜任能力等进行了解和评议，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开展本职工作，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按照审计工作计划开展工作，并对内部审计提出了指导性建议，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编制要求，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公司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不存在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适用准则变动及国家最新法规要求除外）、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能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监管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我们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实施过程中，听取和了解各方的意见，协调内部审计部门、财务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配合外部审计机构，保障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较好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6年，我们将继续严格依照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积极关注经营状况，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更好地发挥审计委员会的重要作用，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更加完善，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马文超 王韬 梁立

2026年4月28日

(本页为《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之签署页)

委员签字:

  
马文超

  
王韬

  
梁立